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花蓮縣萬榮鄉公所 函

地址:979003花蓮縣萬榮鄉萬榮村1鄰19

號

承辦人: 黄美純

電話: (03) 8751321分機144

傳真: (03) 8751777

電子信箱: hun68988@nt. wanrung. gov. tw

受文者:花蓮縣萬榮鄉馬遠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10月31日 發文字號:萬鄉環字第112002014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本所於112年11月7日(週二)停收垃圾1日,敬請貴村辦公 處宣導民眾知悉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所112年度施政計畫辦理。
- 二、上開期間因本所隊員參與112年度清潔隊環境生態研習活動,故停收本鄉家戶垃圾,請協助宣導民眾勿將垃圾排出,以利維護環境衛生。

正本:花蓮縣萬榮鄉西林村辦公處、花蓮縣萬榮鄉見晴村辦公處、花蓮縣萬榮鄉萬榮村 辦公處、花蓮縣萬榮鄉明利村辦公處、花蓮縣萬榮鄉馬遠村辦公處、花蓮縣萬榮 鄉紅葉村辦公處

副本:花蓮縣萬榮鄉戶政事務所、花蓮縣萬榮鄉衛生所、花蓮縣萬榮鄉西林國民小學、 花蓮縣萬榮鄉見晴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萬榮鄉萬榮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萬榮鄉明利國 民小學、花蓮縣萬榮鄉馬遠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萬榮鄉紅葉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警局 鳳林分局萬榮分駐所、花蓮縣警局鳳林分局西林派出所、花蓮縣警局鳳林分局紅 葉派出所、花蓮縣消防局第二大隊萬榮消防分隊、本所民政課、本所環保暨殯葬

管理所電2023/19/31文音

第1頁,共1頁